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7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周路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68 人，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7,000,210 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7,000,21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 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郑芳、张宇豪、马晓雪、姚远、林成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均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管理委员会委员发生变动时，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重新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 27,000,21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 0.00%。

同日，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郑芳女士为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 代表全体持有人进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除表决权外的股东权利；

4. 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出售、清算和财产分配；

5. 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股份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股份变动等；

6. 决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7. 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继承登记；

8. 决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9.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1.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27,000,21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100.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0.0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0.00%。

三、备查文件

1.《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决议》；

2.《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